

大竹县：当好脱贫攻坚“服务员” 让监督有形更有效

“老乡，今年水稻收成如何？有没有遇到什么困难？”今年夏季，大竹县各地与往年相比降雨量激增，对粮食生产造成了一定影响。近日，天刚放晴，大竹县纪委监委干部张奎就来到永胜镇茨竹村，与村民拉起了家常。

为保障全县夏粮增产增收，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大竹县纪委监委紧紧围绕市纪委监委安排部署，整合监督力量，组成督导组，下沉基层一线，督促财政、交通、住建、卫健、就业等部门切实履行职责，积极协调解决群众反映的困难。

纪检监察干部变身“服务员”，从群众口中找“病症”，在职能部门寻“良方”……纪检监察干部敲门入户、田间走访，采取随机暗访的形势，与群众面对面交谈，对贫困户信息及帮扶措施进行再核实，对脱贫攻坚惠民政策落实情况及贫困村“5+2”和非贫困村“3+2”帮扶力量工作作风进行再督导，并重点对群众存在的困难与问题进行再收集、再整理、再解决。

针对此次督导活动中发现的问题，该县纪委监委认真梳理分类、建立台账、明确责

任，并及时反馈相关乡镇和单位。同时，县纪委监委建立红黄蓝三色预警机制，结合个人特点，明确1名纪检监察干部挂包一个突出问题，点对点跟踪督导，确保问题解决不走样、不变形。

截至目前，大竹县纪委监委共收集群众问题诉求32条，其中点上问题27条，面上问题5条，已立行立改26条，6条问题正积极协调解决。已解决的问题，通过电话反馈群众满意率达100%。

同时，为了让监督更有针对性，发现问题更精准，该县纪委监委联合县脱贫攻坚办、民政、人社、自然资源等部门，收集脱贫攻坚相关最新政策、数据资料，对参与相关监督的纪检监察干部进行业务培训，确保纪检监察干部能沉得下去，发现得了问题，能解决群众的“烦心事”“忧心事”。

“群众满意才是我们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，纪检监察干部要做好脱贫攻坚的服务员，我们的工作才不会偏离方向，我们的监督才会有形更有效。”大竹县纪委监委负责人说道。

□黄燕媛 本报记者 刘姝



渠县：构建协同监督机制 织密脱贫攻坚“监督网”



“本月监督检查要重点抽查乡镇及相关职能部门是否全面梳理2017年以来立项建设的扶贫工程项目……”8月的第一个星期一，渠县纪委监委8个脱贫攻坚专项监督检查组一如往常召开月例会传达上级部署安排。

渠县顺利脱贫“摘帽”后，为继续深化拓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整治，为决战脱贫攻坚提供坚强监督保障，这样的工作场景，在该县纪委监委已屡见不鲜。

为落实脱贫摘帽“四不摘”，该县纪委监委按照市纪委安排部署，紧盯扶贫政策落地、项目安排、资金使用、责任落实和干部作风等重点，整合党风室、8个纪检监察室、16个派驻（出）纪检监察组和8个乡镇片区协作组构成“1+8+16+8”协同监督网络，并组建8个扶贫领域专项监督检查组，常态化开展全覆盖监督检查，压紧压实各方责任，护航脱贫攻坚。

近日，检查组在对县扶贫开发局进行监督检查时发现，该局在“三公开”中存在扶贫计划安排情况公示不规范的问题：该局在公示中参照以往的规则，却未按最新规则执行。

“这暴露出我们的部分干部在工作中没有认真钻研最新政策，导致与上级要求脱节。”渠县扶贫开发局项目股负责人胡林波说，通过问题反馈和跟踪督促，目前他们已落实问题整改，今后也将严格按照新实施办法的要求开展“三公开”工作。

同时，为促进扶贫领域监督工作取得实效，该县纪委监委每月初会根据当月重点工作，向各专项监督检查组发出具体监督任务清单，列出监督对象、监督检查内容要点和工作要求，建立工作台账，挂单推进，定期调度。

“本月在对扶贫领域作风监督时，可以先让被监督检查单位列出近几年的年度三公经费开支，进行一个纵向对比，寻找问题。”在8月的月例会上，县纪委常委田军提出建议。

为打赢打好脱贫攻坚这场硬仗，类似的监督经验交流已变成常态。据了解，检查组每月初会召开会议，及时传达学习上级部署安排，交流监督经验，分析存在问题，研究和布置下阶段工作任务。并且，也会强化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，严肃整治消极应付、效率低下、不担当、不作为等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。

据统计，今年以来，渠县先后开展脱贫攻坚专项监督检查2轮次，查处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15件37人，给予党纪政务处分22人，组织处理15人。

“摘帽不摘监管。”渠县纪委监委负责人表示，该县把作风建设放在重要位置，严肃查处脱贫攻坚中的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突出问题，持续加强对脱贫摘帽不摘责任的再监督、再检查，保持政策的稳定性、连续性，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坚强纪律保障。

□孙弋童 本报记者 刘姝